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以现场方式召开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恒生中企为 161831，恒中企 A 为 150175，恒中企 B 为 150176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，会议时间为自 2020 年 10 月 27 日 9:30 时，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218-1 号北方佳苑饭店五层四季宛-融贵厅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基金管理人现提示如下：

一、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，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于 2020 年底完成对本基金的整改，取消分级运作机制，将恒中企 A 份额与恒中企 B 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为银华恒生中企份额。届时，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、修改《基金合同》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。

二、本基金银华恒生中企份额、恒中企 A 份额与恒中企 B 份额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之日（2020 年 10 月 27 日）开市起停牌，并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果公告发布日 10:30 复牌（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结果公告发布日为非交易日，则发布日后首个交易日开市时复牌）。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。

三、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，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，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-678-3333 咨询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（<http://www.yhfund.com.cn>）、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12 日